

# 宏 國 學 校 財 團 法 人 宏 國 德 霖 科 技 大 學

## 專 業 技 術 人 員 轉 任 教 育 人 員 申 請 表

1~5 項由申請人填寫【請依據本校『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』及『教師升等及聘任辦法』辦理】

1. 申請人名姓		所屬教學單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原聘任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	擬轉任職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(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0-1 條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(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16-1 條第 1 款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(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16 條第 1 款)		
2. 擬轉任職級所需學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學位 學位著作：_____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學位 學位著作：_____				
	※請依學位送審資料查核表準備。				
3. 學歷 ※請附最高學歷證書影本	碩士	學校：	系所：	指導教授：	
	博士	學校：	系所：	指導教授：	
4. 擔任專技術人員年資 (依聘約計算)	本校：講 師 級 專 業 技 術 人 員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助 理 教 授 級 專 業 技 術 人 員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副 教 授 級 專 業 技 術 人 員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至 _____ 年 _____ 月				
5. 轉任前三次之教師評鑑成績		轉任前一次成績	轉任前兩次成績	轉任前三次成績	6. 審查結果 (系科辦理) 報部教學服務成績： 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(需達 80 分以上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
	教學 50%				
	輔導 25%				
	服務 25%				
	總和				
	三年總和平均				
7. 初審 (系科辦理)	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		系(中心)教評會第 _____ 次會議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轉任 欲轉任等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轉任
	(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)				※請附系(中心)教評會會議記錄。
申 請 單 位 審 核 單 位					
申請人	單位主管	人事室	會計室	教務處	校長
著作校外審查 (人事室辦理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				
複審	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		校教評會第 _____ 次會議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轉任 轉任等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轉任
	(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)				
備註					